

##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信方式召开。因情况紧急需要召开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代理董事长史冉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债权转让及债务抵销的议案》

为化解公司债务，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融发投资有限公司拟与连云港旭思朗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及债务抵销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债权转让及债务抵销的公告》（2026-046）。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董事会同意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续聘

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8）。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皇庭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17 日